

一、習近平上任以來推動反腐肅貪相關作為簡析

中央研究院政治所助研究員蔡文軒

- 在薄熙來、徐才厚、周永康等「老虎」落馬後，又以令計劃被雙規將反腐行動推向高峰，顯示反腐肅貪確為習上任後，整頓吏治的重點。
- 大陸將成立新的反貪污賄賂總局，惟級別不如預期，施展力度恐有限，反貪腐行動的主角仍是中紀委。
- 習領導下的反貪腐，具有反貪制度化的可能性低、藉反貪肅清老人政治兩個特點，其象徵意義恐高於實質意義。
- 習為鞏固個人威權，運用「毛式路線」掀起動員式的反腐肅貪運動，冀透過「人治」本質來遂行「法治」，其成效仍待觀察。

(一) 習近平上任以來推動反腐作為

「十八大」後，中共高層多次對腐敗現象表示嚴厲抨擊。在2013年1月的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上，中共重申「老虎、蒼蠅一起打」，以及「把權力關進制度的籠子裡」，對於反貪肅腐的擴大推動放出一些風向球。相隔數月，薄熙來成為第一隻被打落的「老虎」。在徐才厚、周永康這兩隻「老虎」落馬之後，又以令計劃被雙規將這輪反腐敗行動推向巔峰。從種種跡象來看，反貪肅腐確實成為習近平上任兩年後，整頓吏治的政績重點。

周永康的貪腐案，是習任內被關注的一個焦點。周永康的經歷與人脈，使得周案的落馬幹部，不但人數眾多且級別甚高。周永康所經歷的石油部、四川省，成為貪腐的「重災區」。首先，與周關係密切的四川官場餘波盪漾，包含原四川省委副書記李春城、原四川省委常委郭永祥及四川省政協主席李崇禧，皆因涉嫌嚴重違紀違法而被查辦。這三人的職業生涯中，與周永康都有相當程度的聯繫。

第二，是周永康引發的中石油人事變局。中共於2013年8月，一舉查辦多名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現任或前任高管，其中包含

前中石油董事長、時任國資委主任的蔣潔敏、中石油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兼大慶油田總經理王永春、中石油集團副總經理李華林等人。隨後，又公開針對央企，進行新一輪的巡視，更加堅定中共中央國企反腐的決心。

最後，則是被謠傳周永康的舊部愛將、前公安部副部長李東生，於2013年12月遭到中央組織調查。在2014年7月，中共高層一舉查辦曾任軍委副主席一職的徐才厚，並將前國資委主任蔣潔敏、前公安部副部長李東生及前中石油集團副總經理王永春、海南省原副省長冀文林等4人開除出黨。自此，周永康的幾位心腹愛將或密切交往的高官，幾乎都被查辦。正當輿論沸沸揚揚之時，7月29日中共當局正式宣布周永康被立案審查，掀起反貪肅腐的一波高潮。

習的打貪腐並沒有就此結束。中央統戰部部長令計劃於2014年12月，因違紀接受組織調查。在令計劃落馬的前數月，其胞兄令政策相連結的山西官場，出現多起的貪腐查辦案件。從2014年2月初金道銘落馬至年底，共有山西省副省長杜善學、山西省政協副主席令政策、太原市委書記陳川平、山西省委秘書長聶春玉等6名省部級官員及24名省部級以下官員被查。

與其同時，為加快反貪肅腐的馬鞭，中共中央在制度層面的反腐敗也不遺餘力。2014年10月中共「十八屆四中全會」以「依法治國」為主題，似乎呼應先前習近平所說「把權力關進制度籠子裡」，這也暗示法治在中共政治的話語裡，將擁有具獨立且至高地位。另大陸為加強整合力量，以利最高檢察院直接查辦大案，將成立新的反貪污賄絡總局（新京報，2014.11.4），是一個獨立的垂直反腐部門。

(二) 習近平反貪肅腐動向之簡析

觀察中共政治發展的歷史脈絡，反貪肅腐的政治行動從不間斷。檢視習近平上臺後的反貪肅腐，以所謂的「救黨」為動機，發起人治式的政治運動路線，在群眾教育、自我批評、政治儀式等方面，與過往毛澤東的路線有若干的相同之處。再者，每一屆領導班子上任初期，為肅清前朝遺老來安插自己的人馬，藉由反貪肅腐等手段來進行權力鬥爭，成為主要的方式之一。習近平大刀闊斧的反腐戰役，恐怕

也只是以反貪肅腐的藉口，包裝其政治鬥爭的用意。

從菁英政治的脈絡出發，探討習李領導班子上任以來的反貪肅腐動向，可以歸納出兩個重點：

第一，反貪制度化的可能性低。新設置的反貪總局，級別卻不如外界預期的高。再者，反貪總局所辦理的多屬於純經濟性的案件。換言之，目前中共反貪腐行動的主角無疑地仍是中紀委，反貪總局所能施展之力度還未能成氣候。此外，中共雖企圖建設法治以作為日後執政的重要脈絡，但在一黨專政及以黨治國的體制之下，「黨治」與「法治」兩者應該如何適應？這還是大陸當局尚未梳理的方向。職是之故，即便大陸當局成立反貪總局，但對於實質的司法獨立，並沒有太多的助益。

第二，藉由反貪戰役肅清老人政治。初上任的習近平整肅徐才厚的行動，一方面標誌反腐行動無設禁區，另一方面也得以進一步鞏固軍權並樹立個人權威。然而，清除中共黨中央長期存有的老人政治，可能才是習近平大規模提倡反腐與法治的核心目的。無論是過去作為江澤民親信的周永康、徐才厚，或是團派的大將令計劃，這三隻「老虎」的落馬，都有助於習近平排除前朝元老對於政治的掣肘。

(三) 結論

習近平上任以來，高調地將反貪腐行動作為其政績重點的展現。按中共黨史的運作慣例，反貪肅腐行動背後運作的邏輯核心，往往是政治鬥爭的脈絡。尤其，對於初上任的領導人來說，對內既可以名正言順地摒除政治上的敵手、安排自己的人馬進入體系之中；對外，又可以藉有反貪的名義贏得民眾喝采、提高個人威望。簡言之，伴隨缺乏法治邏輯的反腐肅貪行動，包括「以法治國」概念的提倡，或是反貪總局的設立，其所代表的象徵意義恐怕高於實質意義。

另一個有趣的觀察重點是，習為鞏固個人威權，運用「毛式路線」掀起的反腐肅貪運動。這種動員式的反腐，與過往的領導人江澤民與胡錦濤路線，有著相當不同。這種透過「人治」本質來遂行的「法治」路線，其成效與是否可以延續，仍值得外界繼續觀察。